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翎股份”）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5 日上午 10:00 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塘工业区葛万公路 1703 号公司主楼 6 楼 609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公司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洪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登记，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公司总注册资本由 359,730,960 元变更为 731,243,378 元。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商变更手续。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增加副董事长 1 名，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 4 月修订），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章程修正案》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增设副董事长 1 名，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要求：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六条、第十一条、第十五条、

第二十一条内容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增选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董事长张洪起先生提名，推荐解东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增选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5、关于延长集团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张宝新增持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关于延长集团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张宝新增持承诺履行期限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因本议案与董事张宝新先生存在关联关系且张洪起先生与张宝新先生为父子关系，张洪起先生、张宝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公司2号办公楼多功能厅召开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